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HAIGE COMMUNICATIONS GROUP INCORPORATED COMPANY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全体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集团”）、杨海洲、赵友永、谢远成、张志强、张招兴、林德明、陈朝晖、林杭、梁安平、喻斌、陈汉荣、尹宏、张路明、宋旭东、蒋振东、田震华、周琼华、黄秀华、朱延军、张轶、陈伶俐、於凝、张宗贵、白云、茹国庆、杨永明、田云毅、陈杰波、黄敦鹏、张红英、陈春田、文莉霞、陈华生、汤诚忱、王俊、陈文琼、谭伟明、吕晖、祝立新、吴克平、郭虹、沈万芳、符保文、余青松、吴树勋、潘文明、马清等47名自然人股东均承诺：自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该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海格通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海格通信国有股东广电集团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海格通信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广电集团的禁售期义务。

注：由于计数单位变化，本上市公告书部分比例数据加总与实际数有微小差异，对上市公告书阅读不造成实质性影响。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90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8,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1,7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为6,800万股，发行价格为3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274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海格通信”，股票代码“002465”；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6,800万股股票将于2010年8月31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超过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0年8月31日

3、股票简称：海格通信

4、股票代码：002465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3,250.65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8,5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中“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6,8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要求。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发行后的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顺延)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广电集团	60,686,510	18.25%	2013年8月31日
杨海洲	16,643,200	5.01%	2013年8月31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8,500,000	2.56%	2013年8月31日
赵友永	6,629,434	1.99%	2013年8月31日
张志强	5,619,742	1.69%	2013年8月31日
谢远成	5,617,510	1.69%	2013年8月31日
张招兴	5,395,296	1.62%	2013年8月31日
林德明	5,278,496	1.59%	2013年8月31日
陈朝晖	5,106,352	1.54%	2013年8月31日
林 杭	5,068,620	1.52%	2013年8月31日
梁安平	5,039,760	1.52%	2013年8月31日
喻 斌	4,932,768	1.48%	2013年8月31日
陈汉荣	4,872,254	1.47%	2013年8月31日
尹 宏	4,787,568	1.44%	2013年8月31日
张路明	4,767,160	1.43%	2013年8月31日
宋旭东	4,451,556	1.34%	2013年8月31日
蒋振东	4,411,168	1.33%	2013年8月31日
田震华	4,390,904	1.32%	2013年8月31日
周琼华	4,383,778	1.32%	2013年8月31日
黄秀华	4,369,644	1.31%	2013年8月31日
朱延军	4,364,788	1.31%	2013年8月31日
张 轶	4,144,982	1.25%	2013年8月31日
陈伶俐	3,712,372	1.12%	2013年8月31日
於 凝	3,623,124	1.09%	2013年8月31日
张宗贵	3,600,000	1.08%	2013年8月31日
白 云	3,600,000	1.08%	2013年8月31日
茹国庆	3,600,000	1.08%	2013年8月31日
杨永明	3,592,372	1.08%	2013年8月31日
田云毅	3,578,498	1.08%	2013年8月31日
陈杰波	3,573,874	1.07%	2013年8月31日
黄敦鹏	3,533,874	1.06%	2013年8月31日
张红英	3,434,620	1.03%	2013年8月31日
陈春田	3,029,264	0.91%	2013年8月31日
文莉霞	2,869,568	0.86%	2013年8月31日
陈华生	2,865,104	0.86%	2013年8月31日
汤诚忱	2,823,846	0.85%	2013年8月31日
王 俊	2,800,724	0.84%	2013年8月31日
陈文琼	2,743,592	0.83%	2013年8月31日
谭伟明	2,184,986	0.66%	2013年8月31日
吕 晖	2,008,108	0.60%	2013年8月31日
祝立新	1,918,858	0.58%	2013年8月31日
吴克平	1,766,204	0.53%	2013年8月31日
郭 虹	1,702,350	0.51%	2013年8月31日
沈万芳	1,188,800	0.36%	2013年8月31日
符保文	1,188,800	0.36%	2013年8月31日
余青松	966,242	0.29%	2013年8月31日
吴树勋	713,280	0.21%	2013年8月31日
潘文明	713,280	0.21%	2013年8月31日
马 清	713,280	0.21%	2013年8月31日
小计	247,506,510	74.44%	------
二、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17,000,000	5.11%	2010年12月1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68,000,000	20.45%	2010年8月31日
小计	85,000,000	25.56%	------
合计	332,506,510	100.00%	------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Haige Communications Group Incorporated Company

2、注册资本：332,506,510股（本次公开发行后）

3、法定代表人：杨海洲

4、成立日期：2007年7月20日

5、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6、邮政编码：510663

7、董事会秘书：谭伟明

8、电话号码：020-3869 9138

传真号码：020-3869 8028

9、电子信箱：hgzqb@haige.com

10、公司网址：www.haige.com

11、经营范围：开发无线通信导航技术、网络信息技术、光通信技术、移动通信技术、卫星通信技术、电子通信技术。制造、加工通信设备、无线电导航设备、电子信息周边设备。通信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2、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通信设备、导航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面向未来数字化、信息化战场，能适应恶劣电磁环境，防振抗冲击，保密性能优越，装备我军各兵种，极大促进了我国国防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

13、所属行业：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1	杨海洲	董事长	2010.07-2013.07	16,643,200
2	赵友永注	董事	2010.07-2013.07	6,630,434
3	谢远成	董事、总经理	2010.07-2013.07	5,617,510
4	张志强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10.07-2013.07	5,619,742
5	张招兴	董事	2010.07-2013.07	5,395,296
6	王 俊	董事	2010.07-2013.07	2,800,724
7	熊 斌	董事	2010.07-2013.07	—
8	李新春	独立董事	2010.07-2013.07	—
9	崔 辉	独立董事	2010.07-2013.07	—
10	杨炜岚	独立董事	2010.07-2013.07	—
11	王亚和	独立董事	2010.07-2013.07	—
12	黄秀华	监事会主席	2010.07-2013.07	4,369,644
13	余青松	监事	2010.07-2013.07	966,242
14	陈巾巾	监事	2010.07-2013.07	—
15	陈华生	常务副总经理	2010.07-2013.07	2,865,104
16	文莉霞	副总经理	2010.07-2013.07	2,869,568
17	祝立新	副总经理	2010.07-2013.07	1,918,858
18	郭 虹	副总经理	2010.07-2013.07	1,702,350
19	吴克平	总工程师	2010.07-2013.07	1,766,204
20	谭伟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0.07-2013.07	2,184,986

注：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前的自然人股东、董事赵友永的理财专户（广发基金公司—工行—赵友永）通过网上新股认购，持有海格通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1000股，赵友永先生自愿承诺：“自海格通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上述股份。”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广电集团，本公司的自然人股东赵友永、杨海洲、张招兴、王俊、黄秀华合计持有公司14.48%的股份，通过公司章程的约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上与广电集团保持一致行动，系广电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广电集团发行前持有公司27.95%的股份，持股比例最高，且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42.43%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广电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的股份（扣除由广电集团划转给社保基金会持有的股份）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9.03%。

广电集团为广州市国资委所属国有全资公司，成立于1981年2月2日，企业的注册号为4401011101235，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法定代表人为赵友永，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广电集团为我国520家重点企业、中国电子100强企业、广东省技术创新优势企业和广东省20家重点装备集团之一，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目前广电集团主要从事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少量进出口业务。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广电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2,648,840,726.97元，净资产为1,772,141,866.12元，2009年度营业收入585,557,578.70元，实现净利润315,162,979.74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0年6月30日，广电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3,069,746,441.91元，净资产为1,875,336,708.69元，2010年1-6月营业收入330,476,895.17元，实现净利润194,264,632.7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后至上市前，公司股东总数为95,828户，其中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广电集团	60,686,510	18.25%
2	杨海洲	16,643,200	5.01%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8,500,000	2.56%
4	赵友永	6,630,434	1.99%
5	张志强	5,619,742	1.69%
6	谢远成	5,617,510	1.69%
7	张招兴	5,395,296	1.62%
8	林德明	5,278,496	1.59%
9	陈朝晖	5,106,352	1.54%
10	林 杭	5,068,620	1.52%
	小计	124,545,160	37.46%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8,5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1,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6,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2、发行价格为：3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71.2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1,70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74,800万股，配售比例为2.27272727%，认购倍数为44倍。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6,800万股，中签率为1.5117223508%，超额认购倍数为66倍。本次网上发行不存在余股，网下配售产生62股零股，由主承销商银河证券包销。

4、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23,000万元。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8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2010）羊验字第20054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费用共计86,856,321.51元，具体明细如下：

费用名称	金额(元)
承销保荐费用	80,925,000.00
审计、验资费用	1,650,000.00
律师费用	1,280,000.00
印刷及信息披露费	2,668,815.00
发行登记费	332,506.51
合计	86,856,321.51

每股发行费用1.02元/股。（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3,143,143,678.49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2.51元/股（按截止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53元/股（以公司200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2010年8月10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6、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9、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电话：010-6656 8888

传真：010-6656 8390

保荐代表人：卢于、徐光兵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如下：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8月2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迪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三”位数：	522 722 922 122 322
末“四”位数：	6545 7795 9045 0295 1545 2795 4045 5295
末“五”位数：	86763 06763 26763 46763 66763 99923 49923
末“六”位数：	008948 208948 408948 608948 808948 979642
末“七”位数：	4043253 6543253 9043253 1543253
末“八”位数：	01558402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艾迪西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4,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艾迪西A股股票。

发行人：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8月30日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9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不超过520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0年8月31日（星期二）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0年8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2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三”位数：	746 946 146 346 546 562 062
末“五”位数：	94232 44232 30455
末“六”位数：	591920 091920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8,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人：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3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27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配售本次发行总量的20%，即不超过876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0年8月31日在全景网中小企业路演网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中小企业路演网（http://sme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10年8月31日（星期二）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10年8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进行基金投资，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决定自2010年8月31日起，参加齐鲁证券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开放式基金或参与开放式基金定期定投业务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稳健混合，基金代码：151001）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收益债券，基金代码：151002）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股票，基金代码：519668）

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行业股票，基金代码：519670）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

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蓝筹股票，基金代码：519672）

三、适用基金费率

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每次不少于人民币500元（含500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投资者也可到齐鲁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galaxyasset.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关于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A、B级收益支付的公告（2010年第8号）

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12月20日。根据《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10年9月1日对本基金A、B级基金自2010年8月2日起至2010年8月31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10年9月1日将每位投资者所拥有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投资者账户当前未付收益）/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

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当日基金净收益/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10000。当日基金发行在外的总份额包含未付收益。

二、收益支付时间1、登记日：2010年8月31日；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10年9月1日；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9月2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登记日在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A、B级基金的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限于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10年9月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年9月2日起可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2010年8月31日登记在册的投资者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参与本次收益支付，若当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2010年8月31申购的基金份额自2010年9月1日起享受基金收益。

2、今后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第一个工作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累计收益的计算期间为上一个公历月度，特殊情况将另行提示。

七、咨询渠道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568999，免费服务热线400-820-0860

网站www.galaxyasset.com

2、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在目前华泰证券已代销本公司旗下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上，自2010年8月30日起，华泰证券开始代理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基金代码：银河银信添利债券A519667；银河银信添利债券B519666，A、B类基金份额可互相转换）、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519671）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

2、华泰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97

3、华泰证券网址：www.htsc.com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galaxyasset.com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